

证券代码：832731

证券简称：精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2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何建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何乐初因个人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张旭强代为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《精通科技：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杨少平、何建伟为关联董事，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《精通科技：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，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再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)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，拟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《公告编号：

2024-024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《精通科技：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6 日